|  |
| --- |
|  **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輔仁大學優秀陸生獎學金」申請表**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系級 |  學院 系(所) 年級 |
| 學位 | □學士班 □碩士班 □博士班 | 統一證號 |  |
| 郵局帳號 |  局號(7碼)：□□□□□□□ 帳號(7碼)：□□□□□□□ |
| 聯絡電話/手機 |  | E-mail |  |
| 現居地址 |  |
| 前一學期成績 | 操行成績： 學業平均： 班級排名： /  |
| **申請資格審查****(單位蓋章證明)** | **未獲領其他獎助學金(「輔仁書卷奬」奬學金除外)****系所辦公室核章：**  □有， □無  |
| 申請文件 | 繳交資料順序(申請人依順序在註記欄內打🗸) □ 1.獎學金申請表 (請黏貼「入出境許可證影本」、「郵局存摺影本」)□ 2.前一學期成績單（含班級排名） □ 3.導師或(指導)教師推薦信□ 4.其他有助審查之文件 (請摘要具體事蹟於下列表格，並附證明文件正影本，正本驗畢歸還，無則免附。)* **請於3/14(五)16:00前將申請表件繳交至僑陸組辦公室(舒德樓4樓)，並至**[**https://forms.gle/jATiKMT8GnoMRqGn8**](https://forms.gle/jATiKMT8GnoMRqGn8)**填寫相關申請資料，俾利彙整審查資料，謝謝！**
* **繳交紙本時，務必填寫電子檔，如未填寫視同資料不齊全，不予收件!! 敬請留意!!**
 |
| 注意事項 | 1. 本人確認未獲領其他獎助學金，申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，經查證屬實者，願依本校相關規定被撤銷獎勵資格並繳回獎學金，絕無異議。
2. **獲獎依規定繳交500字感謝及學習心得一篇，並支援本校陸生相關重大活動。**
3. 本人願意將個人資料提供作為審查及核發獎學金等用途。

申請人親筆簽名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摘要助審資料具體事蹟 | **(備審資料以2024.02.01--2025.01.31資料為限，非此期間資料不予採用 敬請留意!! 若您曾獲得113-1獎學金則之前填寫過的資料一樣不予採用)****\*電子檔資料請與紙本資料相符，若有不符一律不予採計\*****\*務必標註日期，時間由近至遠，若無加註日期視同資料不齊，不列入審查資料，敬請留意！\* (填寫規範請見網站公告附件-填寫範例說明圖)****學習表現：(請條列曾參與時間或期間，包括校內外學習課程、善用學習資源、考取證照、實習經驗、參賽成果等。)****研究方面：(請條列曾研究時間或期間，包括論文發表、著作、研習、培訓等。)****服務表現：(請條列曾服務時間或期間、對象及內容，包括校內外協助辦理活動、招生宣傳、社團經歷等。)** |
| 請黏貼入出境許可證影本 |
| 請黏貼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|